大发〔2021〕29号

中共大栗港镇委员会 大栗港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中共大栗港镇委员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直各部门：

为全面推进我镇乡村振兴工作，根据全省乡村振兴系统建设和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经镇党委研究，对中共大栗港镇委员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王 锋 镇党委书记

**第一副组长：**

孔国奇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

何 虎 镇党委副书记

周 凤 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李卫萍 镇党委委员、统战委员、政法委员

邓光明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傅嘉成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龚 成 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蔡 荣 镇党委委员、宣传委员、武装部长

何 浩 副镇长

万里飞 副镇长

**成 员：**

何 为 乡村振兴办主任

刘静霞 党政办主任

周泽南 党建办主任

郭宗海 社会事务办主任

杨江华 经济发展办主任

李 勇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主任

詹范文 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主任

胡介福 财政所所长

彭有为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吴小明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李永忠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伍 杨 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主任

肖勤径 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李 狮 司法所所长

 丁 葵 派出所所长

汪 慧 鸬鹚渡电管所所长

杨大运 市监所所长

刘志华 镇中心卫生院院长

王跃中 镇中心校校长

张 曦 交管所所长

邓跃红 马迹塘交警支队队长

尹向群 大栗港邮政局局长

刘 兵 桃江农村商业银行大栗港支行行长

中共大栗港镇委员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调整至镇乡村振兴办，何为同志任办公室主任。今后，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如有变动，由相应岗位人员自然递补。

 中共大栗港镇委员会 大栗港镇人民政府

2021年9月28日